

#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久日半导体材料研发实验室建设”（以下简称久日半导体项目）达到预定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7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80.6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6.68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85,415.7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4,486.45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0,929.30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80.68 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9]000423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天

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4)。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久日半导体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项目达到预定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
久日半导体材料研发实验室建设	2022 年 7 月	2023 年 6 月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着眼于企业的长远发展，切实满足未来对电子化学材料研发工作的需求，对实验室各功能区重新进行了规划和调整，从而使得久日半导体项目未能如期完成；同时，自 2022 年 1 月工程队进驻开工建设以来，一直受到本地及外围疫情的反复影响，特别是上海疫情封控，亦造成了仪器设备交货日期较长时间的延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久日半导体项目募集资金已投入 1,837.85 万元，已购置了光刻机、显影仪、旋片真空泵、冷水机、剥离系统等仪器设备，完成了千级洁净室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能满足实验室基本使用条件。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 金额(万元)
1	实验区及办公区装修	550.00	242.55
2	仪器设备	3,500.00	1,201.95
3	办公家具及办公用品	40.00	29.58
4	员工工资(1年)	430.00	69.87
5	实验耗材	100.00	18.78
6	水电	120.00	51.99
7	房租	95.00	76.25
8	其他	165.00	146.88
	合计	5,000.00	1,837.85

目前公司已完成建设的实验设施及购买的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基本满足 G/I-线光刻胶配方的研发和样品的试制。为进一步扩大研发产品的范围，增强研发能力，近期还将购置包括研发负性光刻胶的光刻设备在内的一系列仪器，并扩建样品制造车间。

公司综合考虑久日半导体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和不可预期因素的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并结合久日半导体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现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6 月。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对久日半导体项目达到预定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计划进行，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由于项目在后续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

经与会监事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